

# 最高气温超40℃ “炙烤”模式“火力”全开

□记者 高一凡 报道

这几天,气温持续“火力”全开,甚至说是开启了“炙烤”模式,最高气温达到了41℃。受大陆暖高压脊影响,我市出现连续高温天气,并将高温橙色预警升级为高温红色预警。未来几天,我市高温天气还将继续。

市气象预报员曹伟告诉记者,一直到14日,高温天气仍将持续,最高气温可达36-39℃,局部地区气温会达到40℃以上。此外,受短波槽影响,预计13-15日,我市局部有雷雨或阵雨,雷雨地区雷雨时阵风7-9级。

市气象局提醒,此次高温天气持续时间长、范围广,高温灾害风险等级高,对人体健康、户外作业、城乡用电及农业生产等不利影响,请大家注意防范。

高温天气大家应掌握正确的避暑方式。要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尽量避免在正午至下午三点间进行户外作业。务工人员应当午休,保证睡眠与体力充足。饮食以清淡、易消化为主,尤其注意做好补水。服装搭配要合理,多选择棉质、麻质等天然材料的衣物。外出可佩戴遮阳帽、太阳镜、冰袖等,保护皮肤免受紫外线伤害。另外,老人、儿童及体质较弱人群应尽量避免午后高温时段外出,避免中暑、热射病等疾病发生。

# 龙虾啤酒小烧烤 小心肠胃受不了

□记者 冀梦娜 于建瀛 报道

炎炎夏日,约上三五好友撸个串,点上满满一桌啤酒、龙虾、烧烤,别提多爽快了。但是嘴过瘾了,大家的胃能受得了吗?

潍坊市益都中心医院西院区消化内科副主任医师陈艳告诉记者,由于夏季气温较高,大部分人喜欢吃一些寒凉的食物,如冰淇淋、冰镇啤酒等,这样会加重患者腹痛腹泻的症状,引起胃肠道不适。夏季的夜晚,很多市民喜欢吃夜宵,烧烤或者小龙虾这些食物含有大量调料,会加重胃肠道负担,容易引起口腔溃疡、便秘、痔疮等,建议市民少吃这些食物。

夏季天气湿热,肠胃更容易受到刺激,三餐不定、压力太大、喜欢烟熏食物等都是损伤肠胃的“利器”。医生告诉记者,老人和幼儿的消化系统功能比较弱,如果吃大量的冷饮,会增加胃肠道负担,引起腹痛腹泻。患有高血压、冠心病、肾病、支气管炎、哮喘或者胃病等慢性疾病的病人,消化系统功能也比较差,如果长期吃大量冷饮,会刺激胃肠道黏膜,加重胃肠道负担,从而加重病情。建议老人、幼儿以及患病人群少吃冷饮或辛辣刺激的食物。

此外,夏季高温多雨,非常容易造成蚊虫和细菌滋生,食物也非常容易腐败变质。市民稍有不慎就容易造成胃肠道疾病,选择正确的食物和饮食习惯也很重要。

“建议大家规律饮食,少吃辛辣刺激的食物,多吃新鲜的蔬菜水果,补充维生素,多喝白开水、酸梅汤、绿豆汤等,增加免疫力。”陈艳说。

# 市卫监局举行公共场所集中空调使用单位卫生监督培训工作会议 守护集中空调卫生安全

□通讯员 报道

夏季到来,为切实加强重点公共场所集中空调使用管理,防止因集中空调通风系统造成病毒、细菌传播扩散,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近日,市卫监局举行公共场所集中空调使用单位卫生监督培训工作会议。

培训会重点对《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GB37487-2019)、《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WS10013-2023)等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相关法规和标准规范、安全管理、健全卫生管理档案及落实各项卫生管理制度等问题进行了讲解。

会议要求,各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单位要开展一次全面清洗消毒和卫生检测,由具有集中空调通风系统CMA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卫生检测合格报告后方可使用。

市卫监局将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全面掌握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种类、设施设置及卫生管理整体状况,及时发现存在的卫生隐患,努力为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筑起坚实防线。

# 玩水踏浪“清凉游”走红

来的清凉和欢乐。

“没想到青州还有这么大的水上乐园,好玩又实惠。周末、节假日带着孩子来玩一玩,孩子也特别开心。”一位游客说。

为保障游客玩得开心、舒心,景区在提升泳池水质、丰富旅游体验上下功夫,不断增加完善娱乐设施,配足配齐安全设备,让游客安心享受夏日难得的清凉与惬意。

“水上乐园里设置了彩虹滑梯,后期我们还会增加更多的游乐项目。目前周末的客流量能达到1000人。”青航温泉水上乐园总经理王志伟说。

九龙欢乐世界也格外热闹,一场紧张刺激的抓鱼比赛让玩家玩得清凉又过瘾。随着裁判一声令下,选手们撸起袖子、卷起裤管,欢呼着涌入池塘,开心摸鱼,花样百出的摸鱼姿势引来笑声不断。

“以前没有抓鱼的体验,今天带着孩子过来体验一下,感觉挺好玩的。”一位游客说。

九龙峪景区还推出了多项夏日旅游产品,开放漂流线路,吸引更多游客前来游玩打卡。景区运营办公室主任赵英杰告诉记者,后期景区会开放九龙夜场活动,游客可以到夜场尽情享受清凉。



□记者 王振环 赵文超 孙敬智 报道

随着气温持续上升,各景区的“清凉游”成了市民和游客出游的热门选择。

泰山山黄花岗景区地处我市西南山区,山深水长、瀑布众多、溪流淙淙。走进景区,立刻就能感受到几分清凉。景区还充分利用自然生态优势,打造了一系列与水相关的特色旅游项目,给游客带来了一场清凉之旅。

“我们提供了游船、游艇,游客可以在船上观水、戏水。后山有漂流项目,还有森林滑道和峡谷漂流,游客在参观一圈、完全融入大山之后,可以体验山上刺激好玩的游览项目。”景区副总经理苏北海说。

游客们或漫步于溪边小径,感受水花飞溅的活力;或参与刺激的水上活动,释放夏日激情。“我第一次来青州,这里山清水秀,景色很美,给了我耳目一新的感觉。”游客宋昆说。

为了提升游客体验,景区加强了安全防护措施,让游客与水亲密接触时能够安全无忧。同时,不断完善周边配套设备,增加了休息点和餐饮点,满足游客的多元化游玩需求,为游客带来了全新的夏日旅游体验。

在青航温泉水上乐园,前来消暑纳凉的游客在水中肆意玩耍,打水仗、玩滑梯,欢声笑语此起彼伏,尽情享受戏水带



# 交警进村 话安全

近日,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走进黄楼街道郝家村,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民警通过悬挂横幅,摆放交通知识展板,播放交通事故警示片等,让村民更加直观地了解不遵守交通法规的危险,从而将交通安全知识牢记心中。

(□记者 高一凡 报道)



**律师来帮忙**

青州市融媒体中心 山东闻律师事务所主办

山东闻律师事务所是经山东省司法厅批准设立的普通合伙律师事务所,成立于2015年,位于青州市新亚财富广场A座22层。现有执业律师16人,实习律师5人,业务覆盖民事、刑事、行政、公司、劳动、建设工程与房地产、知识产权、企业合规及国际业务等领域。

# 未办理结婚登记 遗产怎么分?



本期律师: 山东闻律师事务所 实习律师 郇逸之 电话:16652871213

中国有句俗话——“少年夫妻老来伴”。每位老人都渴望有人能陪自己度过人生的黄昏。当今社会,不少单身老人过上了搭伴生活。他们相互照顾、彼此慰藉,不太在乎结婚登记的形式。双方长期共同生活,却没有合法的夫妻关系,各自的权益该如何保障呢?

【本期案例】 王女士是一名重症患者,在治疗时认识了同样患病的刘先生。当时两人都是单身状态,各自有子女。两人确定恋爱关系后便在一起生活。期间,刘先生想登记结婚,领取结婚证。但王女士考虑到双方的身体状况,觉得来日不长,不想领取结婚证。于是二人未办理结婚登记,共同生活了三年后,刘先生因病去世。

两人同居后,一起租种了40亩地种小麦,并购买了车辆,登记在刘先生名下。刘先生名下还有一处厂房,以25万元的价格进行了出租,只收回了15万元出租款,还有10万元欠款没有收回。

刘先生去世后,刘先生的弟弟主张把王女士与刘先生租种的地和买的车都

给刘先生的亲生女儿。40亩小麦被刘先生的家人收走。刘先生的女儿想要王先生名下的车辆,王女士不同意。刘先生的女儿表示要到法院起诉王女士。

【案例分析】

案例,中刘先生和王女士没有办理结婚手续,不符合合法夫妻的生效要件。他们要么属于事实婚姻,要么构成未婚同居。通常在未婚同居的情况下,丈夫去世的,妻子是不能继承其遗产的,但是可以追回自己的所得。

【律师解答】

1.法律对继承遗产的顺序是如何规定的?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二十七条规定,遗产按照下列顺序继承:

(一)第一顺序:配偶、子女、父母;

(二)第二顺序: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

继承开始后,由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第二顺序继承人不继承;没有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的,由第二顺序继承人继承。

本编所称子女,包括婚生子女、非婚生子女、养子女和有扶养关系的继子女。本编所称父母,包括生父母、养父母和有扶养关系的继父母。

本编所称兄弟姐妹,包括同父母的兄弟姐妹、同父异母或者同母异父的兄弟姐妹、养兄弟姐妹、有扶养关系的继兄弟姐妹。

法条明确规定,第一顺序继承人中的配偶是指合法婚姻关系的男女,是在民政部门已做过婚姻登记的夫妻关

系。显而易见,未登记结婚的同居关系,双方没有合法的夫妻关系。虽然在外人看起来像夫妻一样,但没有法律意义上配偶的权利。故在同居期间如果一方死亡的,另外一方是没有继承权的。

2.法律如何规定遗产的分配?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条规定,同一顺序继承人继承遗产的份额,一般应当均等。对生活有特殊困难又缺乏劳动能力的继承人,分配遗产时应当予以照顾。对被继承人尽了主要扶养义务或者与被继承人共同生活的继承人,分配遗产时,可以多分。有扶养能力和有扶养条件的继承人,不尽扶养义务的,分配遗产时,应当不分或者少分。继承人协商同意的,也可以不均等。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一条规定,继承人应当本着互谅互让、和睦团结的精神,协商处理继承问题。遗产分割的时间、办法和份额,由继承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由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同居期间的财产该如何分配?

《民法典》第一千零六十二条规定,夫妻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财产为夫妻共同财产,归夫妻共同所有。但一方婚前财产、原则上仍归该方个人所有,同居期间共同购买或由双方共同劳动所得的收入所购置的财产应归双方共有。

关于同居期间的共同财产,如当事

人就同居期间的财产权益作出书面协议的,分手后按照协议处理;未作约定的,应当按照共同共有处理;一方有证据证明该财产由一方以个人财产所购买的,该财产可归购买方所有。

4.王女士可以不返还车辆吗?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一条规定,继承人应当本着互谅互让、和睦团结的精神,协商处理继承问题。遗产分割的时间、办法和份额,由继承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由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王女士可以要回出租厂房的10万元欠款吗?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一条规定,继承人应当本着互谅互让、和睦团结的精神,协商处理继承问题。遗产分割的时间、办法和份额,由继承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由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王女士该如何追回自己的所得?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一条规定,继承人应当本着互谅互让、和睦团结的精神,协商处理继承问题。遗产分割的时间、办法和份额,由继承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由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结语】

老年人搭伴生活,精神上有了寄托。但是,同居关系的双方一旦出现纠纷,很难维护自身权益。为避免不必要的麻烦,老年人在一起生活前最好对今后的生活、财产等方面达成协议或协议,可以有效避免隐患和纷争。

# 公告

徐海山同志:

因你从2024年5月18日至今,已经连续旷工超过27天未到公司上班,期间公司多次电话通知你复岗上班,均未返岗,并未办理相关手续,严重违反了公司的相关规定。请你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3天内到公司上班,逾期未归,视为自动离职,解除相关劳动关系。

特此公告。

山东云门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3日

# 暑假安全防溺水

容易发生溺水的地点:

- 水库 塘堰 水坑
- 沟渠 河流 湖泊
- 户外不明水域

谨防防溺水“六不”

- 不私自下水游泳
- 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
- 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
- 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
- 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 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